证券代码:000955 证券简称:欣龙控股 公告编号:2019-022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欣龙控股	股票代码	0009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英	汪燕	
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2号帝豪大厦17层	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2号帝豪大厦17层	
传真	（0898）68582799	（0898）68582799	
电话	（0898）68581073	（0898）68585274	
电子信箱	xlkg@xinlong-holding.com	xlkg@xinlong-holdi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业务内容为：研发、制造和销售水刺、纺粘、熔喷等非织造材料；研发、加工和销售医疗卫生制品、家居清洁用品、个人护理用品、美容化妆用品、旅游用品等无纺深加工产品；针对心血管系统、消化系统内慢性疾病的传统中医方剂的挖掘和中药制剂的研发，传统中医医疗服务及医药销售；石油、橡胶等产品的贸易业务等。

（一）非织造材料板块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高端无纺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高端水刺无纺布、熔纺无纺布等。本着“人无我有，人有我优”的经营理念，公司的产品定位为高端差异化产品，依托公司拥有的国家非织造材料工程技术中心，借助公司自身强大的技术研发优势，不断地推出新品面市，在国内国际中高端无纺市场保持了较好的市场美誉度和知名度，是多家世界500强知名企业的供应商和服务商。

1.水刺无纺布

公司是国内第一家水刺无纺材料的制造商。公司子公司海南欣龙无纺股份有限公司和宜昌市欣龙卫生材料有限公司主要研发、制造和销售水刺无纺布，其中：海南基地以生产医疗卫生材料、民用擦拭材料、美容护理用材、功能性工业用材为主；湖北基地以生产汉麻无纺布等特种卷材为主。同时，可按客户要求，研制和生产特殊用途的无纺产品。

公司的核心产品水刺无纺布是一种用途广泛、安全、环保、卫生的新型材料，属于产业用纺织品行业非织造工艺的细分领域，其以工艺流程短、自动化和智能化程度高区别于传统纺织行业，是典型的“朝阳产业”。我司产品处于产业链的中游，其上游产业为天然纤维素再生纤维（粘胶短纤等）、天然纤维（木浆、棉花、汉麻、蚕丝等）及人工合成纤维（涤纶纤维、超细纤维等）以及各类特种功能性纤维等，下游可广泛应用于医疗卫生、个人护理、家居清洁、美容化妆、工业擦拭等领域。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低风险经营模式，一部分供内部生产无纺深加工制品使用，大部分对外销售给下游的终端制品加工企业。

2、熔纺无纺布

熔纺无纺布包括纺粘、熔喷以及SMS无纺布等系列，公司的熔纺无纺布以SMS为主，公司子公司湖南欣龙非织造新材料有限公司生产销售SMS，海南欣龙无纺股份有限公司和宜昌市欣龙熔纺新材料有限公司生产销售熔喷无纺布。

SMS无纺布是一种用途广泛的新型复合材料，属于产业用纺织品行业非织造工艺的细分领域，处于产业链的中游，其上游产业为聚丙烯切片，下游可广泛应用于医疗防护、个人护理、农业、包装材料等领域。

熔喷无纺布是一种由超细纤维构成的新型材料，属于产业用纺织品行业非织造工艺的细分领域，处于产业链的中游，其上游产业为聚丙烯切片，产品主要应用于空气净化、高效率口罩、工业擦拭等领域。公司产品的市场定位以中高端为主。

非织造材料行业概况：

2018年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呈现处于比较复杂的发展环境，国内国际市场的需求仍比较稳定，生产和销售稳步增长，行业整体的运行情况良好。非织造产品由于其应用领域广泛，新兴市场不断被开发和拓展，需求量每年均以较高速度增长。该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和季节性特征。

（二）无纺深加工制品板块情况

公司的子公司海南欣龙无纺科技制品有限公司和广州市欣龙卫生用品有限公司主营无纺深加工制品业务，其中：海南基地以OEM和ODM业务为主，广州基地以自主品牌经营为主。公司的无纺深加工制品目前以家居清洁擦布、一次性棉柔巾、湿巾、妇孕婴童护理用品等为主，产品类别丰富，适用人群广。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创新发展，实施产品差异化经营方针，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其结构优化促进了产品毛利整体提升，自有品牌的建设和推广取得阶段性突破，销售份额有所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继续向好，报告期共完成营业收入74,275.96万元，较上年增长17.59%；实现营业毛利8,825.29万元，较上年增长15.05%。公司无纺主业的经营规模在上年度明显增长的基础上保持了持续上升势头，盈利能力亦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无纺制品和医疗健康产业均在稳步推进，经营规模有所扩大。但由于以下几个主要原因，导致报告期内公司最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10,873.24万元：

（1）鉴于无纺终端制品、医药医疗行业项目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公司加大了对该两个项目的市场和营运的前期投入，造成一定的战略性亏损。

（2）公司为不断开发差异化产品以增强市场竞争力，加大了对无纺材料和无纺制品的研发投入，一定程度地影响了公司的当期盈利水平。

（3）鉴于宜昌化工项目长期处于亏损状态，公司为了能彻底截断该亏损源，进一步聚焦主业，提升整体盈利能力，于2018年下半年启动了对其100%股权对外整体转让的程序。根据现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除了宜昌化工项目当期经营产生的亏损外，对持有待售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净额的，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由此也增加了大额亏损。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113,630.58万元，负债总额49,382.49万元，所有者权益62,248.09万元，资产负债率43.46%。公司的财务状况良好，抗风险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1.聚焦主业，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在非织造卷材业务方面加大了研发力度，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加强管理水平，提升业务内涵，开拓新领域，发展新客户。深化与境内外大客户的合作，增强客户粘性，稳定市场占有率。公司进一步优化加强了销售体系的建设，并根据不同区域市场的特点、不同业务线所处发展阶段的特点，有针对性地调整了市场策略；加强了对海南基地、湖南基地和湖北基地的无纺卷材项目的管理，从提升产品品质、加强产品创新及扩大产业规模上着手，做大做强无纺主业以保持并夯实公司在无纺行业中的领先地位；通过对设备进行局部改造，以不断挖掘设备产能潜力。公司各生产基地的非织造卷材产量均创历史新高，非织造卷材的整体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1.65%，其中：水刺卷材增长11.2%，熔纺卷材增长13.62%。同时，水刺产品毛利额也较上年同期增长1092.95万元，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熔纺产品因受原料市场价格的上涨及下游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盈利能力有所下降。

2、抓住机遇，加快升级转型

随着中国人口逐步老龄化、农村城市化进程加快、居民收入水平进一步提高以及全面实行二胎政策后出生率的大幅提高，给一次性无纺终端制品行业带来了巨大商机。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天然、抑菌、安全、环保”的产品理念，运用企业在无纺工艺、设备、人才和科技研发等领域的优势，不断加强企业从过往单一的材料供应向集先进材料供应和自主终端产品销售于一体的转型升级发展。率先创新推出了汉麻零添加抑菌系列产品，如汉麻婴儿纸尿裤、汉麻婴儿拉拉裤，升级了高透气性和天然抑菌相结合的汉麻棉柔真透气卫生巾产品，优化了汉麻棉柔干湿巾等系列产品，以适应当前的市场需求。

3、顺应政策导向，发展大健康产业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抓住国家把中医药产业上升为国家战略的大好机遇，围绕集团公司“大健康、大医疗”的发展战略目标，创新发展。

公司加强生物制药原料基地的建设及运营，依托科研院所的技术支撑，加快标本兼治植物降压药的研制及医院制剂和保健品的申报工作。报告期内贵州欣龙中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了杜仲冶本降压片的研究工作，并协助贵州欣龙上医堂医院有限公司下属的贵阳欣龙上医堂中医医院申报“杜仲冶本降压片”的医疗机构制剂并，该制剂于11月16日获得贵州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注册批件，并已经进入了生产阶段。

报告期内丹东欣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通过了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审评，公司研发的柞蚕活性物质产业化研究获丹东市企业创新成果奖，并获准成为辽宁省现代制药产业校企联盟成员，提升了企业在业内的专业影响力，同时与沈阳药科大学签署合作协议，丹东欣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沈阳药科大学硕士研究生实习基地，利用其人员及技术优势开展柞蚕活性物的深度研究工作，并且通过与中国医科大学基础学院合作，开展了柞蚕血淋巴对神经细胞影响作用实验。丹东欣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组织的柞蚕活性多肽类药物研发工作目前正按照国家新药审批部门要求，有计划按步骤地逐步推进，有关该类药品产业化生产方面已申请2项国家专利，目前处于公示期并已完成一审答辩。

4、加大研发投入、坚持创新引领、增强核心竞争力

本着“科技是第一生产力”的指导思想，进一步加大对技术研发和技术创新工作的投入，使得公司的科研创新再上新台阶。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1178万元，同比大幅增加。公司围绕个人卫生护理、美容化妆、医疗防护、高端洁净等领域，与相关科研院所就非织造材料在生态环保、海洋生物资源利用等方面的应用进行了合作研究。在报告期内，公司科研部门向国家申请了多项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公司与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队、北京汉麻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就联合申报“汉麻纤维水刺非织造材料的开发与应用”技术专项，并在军、民用无纺产品与技术方面开展军民融合式科研合作，推动科研成果实现产业化等有关事宜签署合作协议。目前，公司“汉麻纤维在水刺非织造材料中的开发与应用”项目已被确定为海南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公司主要开展了汉麻纤维在无纺材料方面的应用研发以及汉麻纤维抑菌性、纤维细胞毒性、纤维的致敏性等课题的研究，并就相关成果申报了多项专利，部分专利目前已进入实审阶段。根据应用研发成果，公司目前已开发了汉麻纱布、擦布、面膜、电子烟吸油材料、卫生巾、纸尿裤及汉麻军用压缩毛巾等产品。这些产品上市后受到了消费者的高度关注及认可。

5、优化资产结构、提升运营效益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布局统筹安排，公司于报告期内注销了部分业绩不佳、专业性不强的子公司，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运营及管理效率，提升企业价值。此外，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宜昌市欣龙卫生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增资，助力其扩大经营规模、改善财务状态，提升抗风险能力，更好更快的实施公司的非织造主业转型升级战略。

公司的化工板块长期处于大额亏损状态，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以转让股权的方式处置该项资产的程序，以彻底截断该亏损源，达到盘活资产、减少亏损的目的，有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主业，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公司已于2019年1月份签署了转让宜昌化工100%股权的协议并收到交易对方预付金；公司于2月份后履行了董事会、股东会等审议程序并于4月22日完成了股权过户手续。

6、加强员工队伍建设和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员工队伍建设和精细化管理。公司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坚持优胜劣汰的用人机制，重视对人才的吸纳、培养与激励，着力狠抓内部人才培养和选拔工作，建立后备人才梯队，为各业务系统的年轻人才晋升提供通道；加强企业文化培训，不断提高员工队伍的整体素质；同时，公司还紧紧围绕“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开展形式多样的企业文化建设活动，增强了企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完善了各项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实施了多劳多得、科学合理的薪酬机制，充分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加强了对生产车间和行管职能部门的现场管理，减少跑冒滴漏，倡导节俭意识，鼓励广大员工从节约一滴水、一张纸、一度电开始做起，成本费用得到有效控制。

7、加强学习和沟通、完善法人治理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治理的有效性。报告期，公司多次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部门学习新法规、新政策，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各项培训，为完善治理、规范运作打下坚实基础。

为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联系，切实提高公司的透明度和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高管人员参加了“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7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2017年年报披露、财务数据、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直接的沟通与交流。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2年公司以其持有上地及地块上的建筑物评估作价投资于全资子公司海南欣龙丰裕实业有限公司，上地及地块上的建筑物评估增值132,119,362.87元，公司将其计入母公司资本公积。因该事项账务处理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相关要求，从而导致母公司在2016年度处置51%股权及2017年度处置29%股权计算投资收益时存在错报，但对合并报表层面无影响。经公司第七届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该错报作为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调整。其对会计报表的影响为：调增2018年母公司报表年初未分配利润26,423,872.58元，其中：（1）调减2017年投资收益38,314,615.23元；（2）调减2016年投资收益67,380,875.06元；（3）调增2016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32,119,362.87元。调减资本公积26,423,872.58元。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注销了武汉欣龙联合营销有限公司和上海洁之梦环保器材有限公司。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2018年12月20日新成立子公司深圳市欣龙控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

3、海口欣龙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系子公司海口新欣华医院有限公司于2019年2月20日更名。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55 证券简称:欣龙控股 公告编号:2019-020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8日分别以专人送达、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28日在海口市龙昆北路2号帝豪大厦17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郭子铸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将向2018年度股东大会提交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8年度会计报表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审计确认，公司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8,732,376.82元，归属于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418,852,945.59元。根据企业会计制度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本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本年度的净亏损拟留待以后年度利润抵补。鉴于此，公司决定本年度不实施红利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在2018年度审计工作中，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能尽职尽责，表现出了良好的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事先核查同意，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总额不超过80万元（ 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不超过5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不超过30万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定于2019年5月28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十四、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特此公告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55 证券简称:欣龙控股 公告编号:2019-026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5月28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7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28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20日

7、出席会议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2号帝豪大厦17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议题：

（1）《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8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4）《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

2、由公司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提交年度述职报告。

3、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内容刊登于2019年4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8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4.00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5月21日上午9:00—11:30，下午15:00-17:30。

3、登记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2号珠江广场帝豪大厦17层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编：570125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表决时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的证券帐户卡。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898-68585274 传真：0898-68582799

联 系 人：汪 燕

6、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55”，投票简称为“欣龙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会议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年5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9年5月28日召开的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所有提案	√			
1.00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8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4.00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	√			

注：委托人未明确填写投票指示时，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人签名/盖章：

有效期限：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955 证券简称:欣龙控股 公告编号:2019-028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28日在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2号帝豪大厦17层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人数3人，实际参加人数3人。会议由监事长阮江南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阅《公司2018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相关规定的要求，逐步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基本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为公司各项业务的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了保障措施。《公司2018年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比较全面的总结，反映了公司重点控制活动的内部控制情况。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有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55 证券简称:欣龙控股 公告编号:2019-025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由于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资金需求不断增加，公司拟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良好信用给具备融资条件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为提高决策效率，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如下担保事项进行审议决策：

1、担保额度：公司对子公司海南欣龙无纺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

2、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质押及抵押等。

3、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

担保事项具体实施时，公司将根据与贷款方签订的担保合同办理，具体条款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对于超出本次担保授权额度范围的，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规则要求及决策程序执行。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议提供担保的对象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被担保人名称：海南欣龙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海南省澄迈县老城工业开发区

3、法定代表人：魏毅

4、注册资本：10965万元

5、成立日期：2004年12月28日

6、经营范围：各种无纺布及其深加工产品制造、销售和研发，进出口业务；技术咨询服务等。

7、与本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截止2018年12月31日，被担保人资产总额为34,763.35万元，负债总额为24,354.86万元，净资产为10,408.4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0.06%，营业收入为57,906.13万元，利润总额为1,611.67万元。

截止2019年3月31日，被担保人资产总额为34,161.51万元，负债总额为23,147.34万元，净资产为11,014.1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7.76%，营业收入为12,883.73万元，利润总额为605.68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授权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系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之需要，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四、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的担保对象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其提供担保有助于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子公司顺利开展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担保事项的授权也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55 证券简称:欣龙控股 公告编号:2019-021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以下简称“会计准则22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以下简称“会计准则23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以下简称“会计准则24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下简称“会计准则37号”）。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同时废止。

根据规定，公司于上述文件要求的起始日开始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

（二）变更前后的会计政策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财政部于2017年12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相关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新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须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和旧准则的差异调整计入2019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并于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2018年末可比数。

（二）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新财务报表格式仅影响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具体列报项目影响情况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主要是归并原有项目：（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2）“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3）“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4）“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5）“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6）“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7）“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8）“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及“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按照会计准则规定列报。

2、利润表主要是分拆项目，并对部分项目的先后顺序进